

品味乡愁

长在胃里的故乡

喇嘛哥

我第一次去云南开民宿的时候,原本是做好了远渡故乡的心理准备的,加上平日里也喜欢四处游走,以为早就适应了这种四海为家的生活方式,谁知道最先开始想家的居然是胃。

大约吃了半个多月的云南米线,突然在某一天的日落时分,北方的细枝末节、边角角落突然变得鲜活起来。

故乡的景象变得具体而温暖,比如,女儿放学回来的侧影,走路的样子,从阳台外斜斜地照进来的暖阳,我走时儿子刚刚买回来的乌龟,妻子在厨房的热气中隐约的背影,小区门口那个小饭馆总是准时准点的食客,特别是她们家的焖面,刚刚腌制出来的酸菜,炉火上冒着热气的羊杂碎,刚刚出锅的馒头……

那时候,我才深深明白,原来故乡是长在胃里的,乡愁是有味道的记忆。

我虽然在八岁就离开了最初的故乡,随着年龄的增加,对家乡的很多东西渐渐淡忘,但是唯一不变的依然是最初在老家的时候滋生出来的味觉。

比如到了秋天,总会想起小时候打沙枣的场面,小心翼翼地从树上,在微风中摇摆着跳下身子,拽下几颗饱满的泛着紫红色光泽的沙枣,忍不住地放几粒入口,酸酸甜甜中,口水早就在唇齿间流转。那时候阿爸那么年轻,牧羊羊总会从裤兜里掏一把沙枣给我,那是我对我最早的记忆。

还比如,每到天阴的时候,总会觉得是一个喝酒的好日子,故乡的景象在那一刻立时复原和生动起来,多日不见的乡邻总会恰逢其时地陪着马出现在我家门前,父母会热情地迎出去,像久别重逢一样,隆重地互相作揖和拥抱。

接下来,我们家的空气都开始活泛起来,温在锅台旁的热酒开始散发出淡淡的香味,炉火上来起来的茶壶或者正在炖炖的牛肉冒着热气,加上空气里的香味,沉郁的胃开始充满了憧憬。此刻,大人们在几杯烈酒下肚后,原先的腼腆和羞涩一扫而光。他们开始说最深情的情话,唱着最深情的歌,一遍一遍,仿佛即将要告别,又好像刚刚才重逢一样,那么亲切又那么不舍。

后来,在胃的记忆里这些变成了故乡的景象,愈久弥坚。

再后来,发现能解乡愁之苦的唯有食物,每次外出一段时间,从返程的时候,就开始列出一个食谱来,炖牛肉、烩酸菜、焖面、猪骨头炖鸡、山药丸子、香菇肉羹面条……这些忘不了大饭店的小吃,在此刻却没有任何山珍海味都无法比拟的,只有吃到它们,才总算回到了故乡。

藏着故乡的胃都是非常固执的,像已经功成名就的潘石屹,即便海归妻子给他调配营养餐,教他如何吃西餐、喝红酒,给他设计了一条国际化发展的道路,也终不能打消他对甘肃天水那一碗地道小米粥的向往,只好端着头痛恨他是骨子里的农民相。潘石屹毫不避讳地承认,他就是长了一个吃小米粥的胃。他明确地回答:饥饿和食物才是对故乡最深的记忆。在他的心中,童年里养成的胃就是故乡的一个标志和符号,是回忆里可以入口的画面,是离故乡最近的距离。

我民宿来了一个有钱老板,刚开始的排场就像电影里似的,伸左手就是拉菲,伸右手就是雪茄,就连随身的保镖都戴着墨镜,嚼着口香糖,一水水的黑西服,跟凡人一句话都不说。后来将其打回原形的是我三姐的一盘腌猪肉炒鸡蛋,吃得那哥们儿眼泪婆娑,不断说,这就是他妈妈的味道,老家的味道。再后来,我才知道,他的老家也在北方,尽管他十五岁就跟随父母来到南方,但是他说,他的胃里始终住着一个腌猪肉炒鸡蛋的故乡,自从找到故乡的感觉后,这哥们儿很快就打发了那些助理和保镖。

在民宿的时候,有一天,我北方的大哥给我来电,他断定我想家了,所以寄来一只羊,让我注意查收。我收到羊肉的时候,看到在羊肉的旁边居然放着一把只有北方才有的红葱,瞬间泪目了,只有游子才明白,他是把胃里的故乡寄给了我,那把红葱在情义的位置。

终于懂了,胃里的故乡承载着记忆,承载着温暖,承载着眷恋和爱。胃里的故乡总是牵动着我们灵魂的地方,那是一份“举头望明月,低头思故乡”的想念,是“停船借问,或恐是同乡”的亲近,是故乡的总和,是安放我们对亲人和成长最地道的地方。

前几天和兄弟石强去他朋友的一个用红葱制作牛肉酱的地方参观,我们行走在大片的红葱和野生沙葱之中,空气中弥漫着那种只有家乡才有的葱香味,眼前瞬间就是故乡的景象,仿佛看见七八岁的我幸福地在院子里奔跑,舅舅吹烟袋,年轻时候的阿妈羞赧地眼地开始做饭,红葱炖肉的味道已经熟熟地融入我的鼻孔,所有的想念不能随瞬间消散开来,亲切起来,熟悉起来。

牛肉酱的创始人是一个特别有情怀的人,人也低调内敛,谦卑地听着一群人聊天,也没有什么豪言壮语,但见思时却经常出差,知道游手们都带着故乡的啤酒酒在外,研发一款红葱牛肉酱就是把故乡的啤酒酒在外,研发可以慰藉的温柔。

借一瓶牛肉酱偷空回了一趟心底的故乡,终于明白,只要长大,终究我们的故乡只剩下冬夏,再无春秋。

“杯小乾坤大,壶中日月长”。中国酒文化源远流长,博大精深!文人雅士离不开酒,英雄豪杰离不开酒,像我等平头老百姓的生活中也离不开酒。而酒令,更是千年酒文化中的一朵奇葩。酒令就是秩序、规则,喝酒的人必须严格遵守,令行禁止,不得违反。《红楼梦》第四十回中担任令官的鸳鸯曾笑言:“酒令大如军令,不论尊卑,惟我为主。”

酒令的种类和花样丰富,清代俞樾撰写的《酒令丛钞》,列举的酒令就多达三百多种。当今著名的历史学家、考古学家王仁湘先生把酒令分为寿令、散令、通令、雅令四大类。所谓寿令,就是以抽签的方式决定饮酒者,酒席上预先写好饮酒要求,抽签者按照要求喝酒或出节目。散令,就是以抽打麻将的色子的方式行令饮酒,现在在鄂托克旗一带依然盛行。雅令则需要参加酒席的人当场构思,即席应对,引经据典,分韵联吟,这就需要行令者既饱读诗书又才思敏捷,这当然是文人墨客所喜爱的。对于老百姓而言,最适宜的当然是通令,像击鼓传花、抛球、打杠子、划拳这一类都属于通令。

我天生愚笨,十个指头长得吃醋二弯,一次要出一个指头,要么五指全出,如果要一齐出两个或三四个指头,就会变形,像麻风病人的爪子,但即使这样,也阻止不了我对划拳的兴趣。

小时候,在我生活的那个偏远的山村,酒是特别珍贵的稀罕物,因此酒席也就很少,只是在正头半席上侍候高宾贵客或者红白喜事上才有少量的敬酒,这时才可看到划拳的场面。在我看来,划拳才是酒席最精彩的部分,才是热闹气氛的高潮,否则就显得太平淡。

酒菜还没上全,酒已半酣,便有人提议划几拳凑个热闹,于是得到一桌人的赞同。片刻,酒桌上便有男人们粗犷豪迈的吆喝声响了起来:“哥俩好啊……五魁首啊……全来啊……”随着客人们低头喝酒未见动静,此时主人会急急地寻找目标,把嘴巴凑在好热闹人的耳边,于是,即刻有人站起,翘起袖子,伸出拳头,亮起嗓子,四喜发财,六六大顺。顿时,无赖的场面变得热闹起来。

划拳是最具规则的游戏,划拳的两个人同时出一只手,并且同时猜两人所出数字之和,两人都猜错或猜对则继续,直到一方猜对,即为胜者,猜错者喝酒,这是总则。此外还有几个硬性要求,第一,拳拳不离大拇指,除了代表零的宝贝蛋;第二,不能出只有大拇指和食指的组合或者大拇指和手指的组合,这样的组合被认为是对对方的不敬,更不能只出一个手指,这是最忌的;第三,必须同时出拳,慢的一方胜了不算,算做好拳;第四,亮拳时凡是手指弯曲表不明的数字或者口齿不清的均无效。

划拳的胜负都要以喝酒为代价的,也有划拳喝凉水,大概是因为凉水喝不成酒,但毕竟是一点,往往是先酒后拳,三钱的小盅盅一盅,五钱、七钱的半盅或三分,否则(满)点点(罚)三(盅),(流成)滴滴(罚)四(盅)。倒酒的人肯定是大家(可)的公道人,监督者或指定专人,或参与划拳的围观者都是。早些年,树林街街上有一个卖冰棍儿的媳妇儿,划得一手好拳,有好多大爷们儿不服,就立下规矩,赢了她的肉,输了的她吃雪糕。于是她在自行车,就在街道旁划起拳来,跃跃欲试的,看热闹的,围成一圈,一会儿的功夫,一箱冰棍儿,雪糕销售一空。小媳妇拿着一把花花绿绿的票子,回眸一笑,走了。

划拳分为个人赛和团体赛,个人赛又分为“自由式”和“打通关”。所谓“自由式”,就是两个人之间的自由赛,通常是三拳两胜,也有五拳三胜的,输者喝酒,不服再来。“打通关”,即一人坐庄,与席间的每个人一一较量。“打通关”又分打通关和硬通关,软通关相对轻松些,见人就过,不论

清浅时光

划拳

林金栋

“杯小乾坤大,壶中日月长”。中国酒文化源远流长,博大精深!文人雅士离不开酒,英雄豪杰离不开酒,像我等平头老百姓的生活中也离不开酒。而酒令,更是千年酒文化中的一朵奇葩。酒令就是秩序、规则,喝酒的人必须严格遵守,令行禁止,不得违反。《红楼梦》第四十回中担任令官的鸳鸯曾笑言:“酒令大如军令,不论尊卑,惟我为主。”

酒令的种类和花样丰富,清代俞樾撰写的《酒令丛钞》,列举的酒令就多达三百多种。当今著名的历史学家、考古学家王仁湘先生把酒令分为寿令、散令、通令、雅令四大类。所谓寿令,就是以抽签的方式决定饮酒者,酒席上预先写好饮酒要求,抽签者按照要求喝酒或出节目。散令,就是以抽打麻将的色子的方式行令饮酒,现在在鄂托克旗一带依然盛行。雅令则需要参加酒席的人当场构思,即席应对,引经据典,分韵联吟,这就需要行令者既饱读诗书又才思敏捷,这当然是文人墨客所喜爱的。对于老百姓而言,最适宜的当然是通令,像击鼓传花、抛球、打杠子、划拳这一类都属于通令。

我天生愚笨,十个指头长得吃醋二弯,一次要出一个指头,要么五指全出,如果要一齐出两个或三四个指头,就会变形,像麻风病人的爪子,但即使这样,也阻止不了我对划拳的兴趣。

小时候,在我生活的那个偏远的山村,酒是特别珍贵的稀罕物,因此酒席也就很少,只是在正头半席上侍候高宾贵客或者红白喜事上才有少量的敬酒,这时才可看到划拳的场面。在我看来,划拳才是酒席最精彩的部分,才是热闹气氛的高潮,否则就显得太平淡。

酒菜还没上全,酒已半酣,便有人提议划几拳凑个热闹,于是得到一桌人的赞同。片刻,酒桌上便有男人们粗犷豪迈的吆喝声响了起来:“哥俩好啊……五魁首啊……全来啊……”随着客人们低头喝酒未见动静,此时主人会急急地寻找目标,把嘴巴凑在好热闹人的耳边,于是,即刻有人站起,翘起袖子,伸出拳头,亮起嗓子,四喜发财,六六大顺。顿时,无赖的场面变得热闹起来。

划拳是最具规则的游戏,划拳的两个人同时出一只手,并且同时猜两人所出数字之和,两人都猜错或猜对则继续,直到一方猜对,即为胜者,猜错者喝酒,这是总则。此外还有几个硬性要求,第一,拳拳不离大拇指,除了代表零的宝贝蛋;第二,不能出只有大拇指和食指的组合或者大拇指和手指的组合,这样的组合被认为是对对方的不敬,更不能只出一个手指,这是最忌的;第三,必须同时出拳,慢的一方胜了不算,算做好拳;第四,亮拳时凡是手指弯曲表不明的数字或者口齿不清的均无效。

划拳的胜负都要以喝酒为代价的,也有划拳喝凉水,大概是因为凉水喝不成酒,但毕竟是一点,往往是先酒后拳,三钱的小盅盅一盅,五钱、七钱的半盅或三分,否则(满)点点(罚)三(盅),(流成)滴滴(罚)四(盅)。倒酒的人肯定是大家(可)的公道人,监督者或指定专人,或参与划拳的围观者都是。早些年,树林街街上有一个卖冰棍儿的媳妇儿,划得一手好拳,有好多大爷们儿不服,就立下规矩,赢了她的肉,输了的她吃雪糕。于是她在自行车,就在街道旁划起拳来,跃跃欲试的,看热闹的,围成一圈,一会儿的功夫,一箱冰棍儿,雪糕销售一空。小媳妇拿着一把花花绿绿的票子,回眸一笑,走了。

划拳分为个人赛和团体赛,个人赛又分为“自由式”和“打通关”。所谓“自由式”,就是两个人之间的自由赛,通常是三拳两胜,也有五拳三胜的,输者喝酒,不服再来。“打通关”,即一人坐庄,与席间的每个人一一较量。“打通关”又分打通关和硬通关,软通关相对轻松些,见人就过,不论

输赢,硬通关必须赢每个人,有的地方规定输到强手须退到上一家,直到划完每个对手。敢打通关的人肯定是艺高人胆大,有着神拳海量肚皮,否则,一圈打下来他好吃不消的。

团体赛就是把参与的拳手们分两个阵营相互对抗。有时是按座位一分为二,也有点将的,双方主帅通过划拳要人,这样就会出现兵力悬殊,有时候还可能出现连输一个赢家寡不敌众的局面。双方对抗,并非人人参战,拳不好的,可让自己阵营里参战的人代替,这叫代拳不代己。团体赛一般经过三至五个回合,就要重新点将,刚才还是红军的大将,下一轮可能就是蓝军的主帅了。

划拳还有一些礼数,开始划拳前,两人要先各伸出一大拇指并时喊“哥俩好”作为铺垫,以表示与对方如兄弟,如有一方是长辈人,就喊成“好就好”,以示对长辈的尊重,然后才进入正式比赛。也有简单却要喊“到拳”的,起到统一节奏的作用。也有用歌开头的,“一根扁担颤悠悠,挑上黄米到苏州,苏州爱唱的好黄米,咱爱苏州的好风光呀,活儿嘛,哥俩好呀么好风光,六六大顺么好风光……”,如同现在的说说唱唱的摇滚歌曲。

划拳时,喊数的范围虽然是零至十,但很少有直接喊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的,常常附之以吉利的词语。一是,两好,三元,四喜,五魁,六顺,七巧,八仙,九长,全福,这是两言的一条龙,哥俩好,三桃园,四发财,五经魁,六六顺,七个巧,八匹马,九连环,满堂红,这是三言的一定胜之,二人相好,三星高照,四喜发财,五经魁首,六六大顺,七巧成图,八仙过海,九九长寿,全家福到,这是四言。其数皆用典故巧妙说出,且语带吉祥、祝福之意。如三星高照意在祈盼福星、禄星、寿星高照。“四喜”是指“久旱逢甘雨,他乡遇故知,洞房花烛夜,金榜题名时”。“五魁首”者,系指古人攻读《诗》《书》《礼》《易》《春秋》五种经籍著作,以求功名,夺得状元。“六六顺”,指君义、臣行、父慈、子孝、兄爱、弟敬。“七巧”,指七月初七,天上牛郎织女相会,中国民间妇女乞巧穿针引线,祈求美满,祝祝织女喜会牛郎。“八马”,相传周穆王常驾八匹骏马四处游玩,曾在昆仑山瑶池与西王母诗唱酬。

真正的划拳高手,思维敏捷,动作娴熟,且能心算,神妙妙算。一人一轮划下来,他就能将每个人出拳的套路了如指掌,你这边一拳头刚伸出,他就知道你下一拳会伸几个指头,活活将你的拳捉住。读师范时,我们班就有华子、旭子、耀子几个划拳高手,每晚下晚自习后,空心划几拳,让班主任奇老师逮了个正着,好一顿批评,我还是爱听他们利利索索的划拳声和那豪迈气派的滑稽表情。我刚参加工作,学校有个叫李广林的老师,拳法十分了得,他的高明就在于,观察你的拳法,变幻自己的招式,喊数和出手都有千分之二的差距,看你慢他快,实则刁了你了。后来拜他为师,他即响出“四快一慢法”,就是:嘴快、眼快、心快、手快,出手时要慢一点,我虽勤学苦练了好长时间,终不得要领。我父亲划拳则更高超,只喊五魁,但手指变化多端,他说这是以不变应万变。

划拳就得喊高喊二,既喊出声又喊吐出了酒气,如果没喊跳,果子摇摆,那才叫气势。出拳更要有力,无论从划上还是从后边到前边转动手腕,手臂都要伸直,手要稳,展开,如同武林高手过招,声止即出,而手掌因动似震甲的追踪拳,令人眼花缭乱。划拳,有时缓慢有时急促,缓慢时如出指拈花,细声细语,急促时如前阵排拳,振耳欲聋,斗到三五十番依然难分胜负。等到一方赢了拳,手背收回,声音戛然而止,精神片刻喘息,输者举杯仰头一饮而尽,引来满堂喝彩。

赢的展活,输的痛快。

魅力达旗

海海漫漫达拉滩

杜洪涛

我的达拉滩地域是展活的,因此人的性格也是舒展的。

俗话说:“一方水土养一方人。”这也在我的父老乡亲身上得到了验证。1961年2月17日,我就出生在树林召,虽然在7岁那年随父母搬在了东胜,但我的履历表籍贯一栏中始终填写的是达拉特旗。

“上房雕一雕,瞭见树林召;满城绿树满城花,红日照树林……”这是达拉特的树林召,这首古老的歌谣旋律便在耳畔萦绕。那是1983年的冬季,为了制作伊克昭人民广播电台首届“春节文艺晚会”,我特意去达拉特旗给民间老艺人马海录制了歌曲。当时老先生的老家还在新民堡,我把他搬在了旗委招待所,好吃好招待,用了两天的时间录制了20多首歌曲,他给我唱的第一首歌曲就是这首《树林召》。从此,这首歌就永远地镌刻在了我的脑海中,成为了我喝醉酒后自娱自乐的拿手节目。

老先生还给我唱了《昭君坟》,由于我的老家就在昭君坟,听起来十分可亲。歌中唱到:“昭君坟高来二沟湾,柴窑牧场在柳沟西,你住在东来我住在西,想唱两声山曲才遇上你。”

我虽然没有在昭君坟生活过,可在昭君坟的城拐子,有我的爷爷和外婆,还有我的亲叔叔伯伯们在那里生活过。这一生,昭君坟、二沟湾和城拐子是我忘不了的乡愁和牵挂,潜移默化地形成了烙印。前几年,我的老同学马海在昭君坟四村开发农业土地,硬是把盐碱地改造成了良田,成功地生产出无公害有机优质大米,他为自己的大米注册的商标是“二沟湾”。只不过他为了让消费者更好理解,硬是多此一举地把“二沟湾”改为“二沟湾”,如今,我吃的大米就是这种“二沟湾”大米。

“打渔划渡口船,鱼儿之乡大树湾,吉格斯太到色兰,海海漫漫来粮川。”这是我达拉滩真实的写照。过去在那个吃盐没吃的年代,达拉滩的这种优势比

其他几个旗更为明显。那个时候,达拉滩人曾一度看不起外来人(我们家就是从从外搬到沿河的)。我也口里不时会冒出这样一句话:“一看你就是外来人。”

现在终于明白过来了,其实就是自己娱乐自己了,无形中心里有着一种优越感。那个时候即便是找对象,一听说外来人,心里也就大打折扣了。于是,那个时候有一句情爱的民歌很流行:

“大椰子红鞋(读:hai)高底子,虽然是外来介也可(读:kang)以的,我在房后等我的,我回去给我妈捣鬼吃。”

啊呀呀!多么淳朴善良的表达啊!在那个温饱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的年代,由于自然环境的原因,外来人与当地人的沿河在产粮上存在差距,“外来”一度成为了贫穷的代名词,于是外来人的尊严也受到了挑战,但我们依然可以在好多民歌里听到诸如:“风干吃梁的沙柳,恩格贝的水,梁外出的好闺女。”的唱词。

在《打渔划渡口船》的背后,其实还有好多真实的情感故事了。达拉滩人常说:“为人不懂的情和爱,他祖宗必定是石吞鬼里来。”你一听这些充满了有血有肉的歌,你难道不为达拉滩人的情和爱所感动吗?

“打渔划渡口船,妹妹坐船哥哥划;妹是哥哥的命蛋蛋,哥是妹妹的心肝肝。咱二人相好面对面坐,不觉得天长不觉得短;野鸭窝窝在老榆树,咱二人好像胶粘住。人不是是胎,树不是桩,牛牛吃虫也撞成双;不用磨子也不用炕,冷滩滩个个磨磨思床。马走大路走山,海走天涯没人管;咱二人想分开也不难,除非黄河水全流干……”

这就是达拉滩人的浪漫,这就是达拉滩人的表白,这就是达拉滩人的温情。要说达拉滩的名牌,我以为就数《王爱召》了。这是一首以真实故事为创作背景的歌曲,那年我让马海先生完整地唱过这首歌,并全部录制了,歌中唱到:

“王爱召一腔,歌儿呀王爱召,二小妹就

捎了话话的,要和喇嘛哥哥交。喇嘛哥哥好人才,花眉生眼亮脑袋,骑上白马打远来,腰里系上红腰带。喇嘛哥哥心眼好,喇嘛哥哥嘴巧又牢,来得迟呀来得早,为三年朋友谁也不知道。喇嘛哥哥好心肠,半夜三更送冰棒,冰糖放在枕头上,紫红袍袍两个伙套上。喇嘛哥哥真不赖,紫红袍袍伙套,鸡叫头遍他要走,摸一摸他无盖的壳壳脸。顺水漂下来一呀一只船,为朋友容回回二喜喜……”

王爱召是鄂尔多斯最著名的召庙,伊克昭就以召得名,意为大庙,可惜抗日战争时期被日本鬼子炸毁了。歌中的二小妹也是真人,即开河套地区的王阴春的二女儿王云卿,人称二老财,那个喇嘛哥哥据说叫朝格陶。

达拉滩有好多人物的故事,这就是人情世故,这是我挥之不去的一份乡情和牵挂。每一次回了达拉滩树林召,那朋友,那亲人,热情的让你不知所谓。于是,每一次都是整的去了,整的回来。达拉滩人既有“能歌善舞”的精明和活套,又有“外来人”的憨厚和笨拙,也就是说,达拉滩人除了质朴和厚道以外,在他们身上你更多的感受还是温情。

最后还是以一首民歌来分享我的达拉滩吧!

达拉特旗黄河南,八大礼是常南山,高头高的碾米羊台用的煤,糜米地的羊肉更肥。

糜米地的羊肉更肥,糜米地的羊肉更肥,糜米地的羊肉更肥,糜米地的羊肉更肥。

